**关于开展“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阐释” 专项课题的通知**

徐社科联〔2022〕21号

各县（市）区委宣传部（社科联），市级机关各部门单位，驻徐各高校、高职院校、市委党校，市县各研究机构（院、所、室、中心、基地），市社科系统各学会、研究会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号召全市社科理论界专家学者行动起来，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热潮，充分发挥全市社科理论界在研究阐释方面的重要作用，推出一批有深度的理论研究成果。经研究，决定开展“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阐释”专项课题研究工作，现将课题申报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1. 选题方向

围绕深入研究阐释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开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。选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、简明。

1. 申报资格

申报人必须具备独立开展所选课题研究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具有相关课题研究经验、业绩和成果，原则上应以副高职称以上为主体，兼顾中级职称申报群体。课题组负责人要具有较强组织协调能力，较高的理论素养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必须参与课题研究全过程并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。

1. 成果要求

（一）紧扣主题，立足学科前沿，聚焦现实问题，展示

最新成果。

（二）课题研究成果主要形式为研究报告，每项成果

6000字左右为宜。

（三）必须运用最新数据和最新情况，注重原创性、针

对性、操作性、启发性。本人对所写的各项内容真实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和合法性直接负责，恪守学术规范和科研诚信，保证无知识产权争议、重复申报、提供虚假信息等科研失范行为。市社科联有权对研究成果进行宣传和推广，课题负责人拥有其研究成果的署名权。凡不着边际、抄袭剽窃、拼凑整合、旧文翻新、一稿多用的，概不予结项。

四、申报程序

选题报送：确定选题后填写《“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阐释”专项课题统计表》，并与11月25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，表格可从徐州社科网（http://www.xzsk.org/）下载中心下载。

结项时间：2023年1月5日。课题一经申报，即启动研究工作，结项成果纸质稿、电子稿各1份报送至指定地址。

评审：专项课题成果由市社科联组织审定，对结项成果进行质量评估和把关验收，确定结项名单，立项通知书随结项证书一同发放，并纳入徐州市2023年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统一管理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文君

联系电话：83732574

邮箱地址：[xzsklkyb@126.com](mailto:xzsklkyb@126.com)

报送地址：徐州市云龙区元和路1号行政中心东区综合楼A411室

徐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

2022年11月9日